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数	8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本专项，把城市管理重点难点治理好，治理好城市垃圾，治理好违法建设，治理好市容秩序。把涉及城管的社会民生服务好，让市民如厕环境更干净更舒适，让市民获得用气更便利更安全，让市民办事更方便更高效。把城市管理科技智能平台优化好，整合平台，联网数据，加强应用。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城市管理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全链条提升、全方位覆盖、全社会参与”垃圾分类格局不断巩固，垃圾分类工作走在全国前列。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5个资源热力电厂二期项目新增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8000吨/日；4个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基本建成，南沙餐厨厂、花都生物质厂、从化餐厨厂进入试运营阶段，实现原生垃圾零填埋，彻底解决“垃圾围城”问题。违法建设治理攻坚战果显著。全面完成年度5000万平方米的违法建设拆除目标任务，违法建设拆除面积位居全省第一。环卫保洁日益精细。按照“全链条提升、全方位覆盖、全社会参与”总体思路，开展生活垃圾分类问题“回头看”专项行动，加强城乡统筹推进，全面提升我市垃圾分类工作水平。“厕所革命”深化巩固。新建公厕532座，对外开放社会厕所127座；出台公厕精细化管理工作指引，推行“以厕养厕”，打造“互联网+公厕”模式，提升市民如厕体验。全市新建市政燃气管道共327公里，开展新建燃气管道质量保障体系、合格材料供应商的抽查，确保我市燃气管道安全运转，预防燃气管道事故。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未能完成原因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区	
	全年预算数	4,500,612,475.82	6,000.00	312,556,089.21		4,188,062,386.61	3,089,681,373.68		1,410,937,102.14	
	全年执行数	4,474,335,625.57	6,000.00	307,343,605.25		4,166,998,020.32	3,066,924,523.43		1,407,417,102.14	
完成率	99.42%		100.00%		98.33%		99.50%		99.26%	99.7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	16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99	评分依据: 根据“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查询“预算执行情况表”显示,本年的全年预算数是¥3089681373.68元,本年的全年执行数是¥3066924523.43元。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3066924523.43/3089681373.68*100%=99.26%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99.26*2=1.99 未达标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工程进度未达预期,进度款支付减少。同时餐厨垃圾产生量下降,相应减少餐厨垃圾收运经费。 改进措施:合理测算资金需求,根据以往年份的执行情况,以及目前的疫情防控要求,科学合理研判预算安排,加强年内预算动态管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1、预算编制基础信息齐全(如人员信息、资产信息等),得1分; 2、部门预算编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市财政局审核,得1分; 3、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按《广州市本机关重大政策和项目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立项预算评估,得1分。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部门无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收入决算数是¥3066971812.09元,收入调整预算数是¥3067825821.04元。 预决算差异率=(3066971812.09-3067825821.04)/3067825821.04*100%(取绝对值)=0.03% 差异率约等于0,数值远小于5%,本指标得满分。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	根据市财政局通报,本部门各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如下: 第一季度:129.72% 第二季度:91.34% 第三季度:81% 第四季度:98.86% 年度平均执行率=(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4=(129.72%+91.34%+81%+98.86%)/4=100.23% 得分=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是0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是0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是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是0元。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0/（0+0+0）*100%=0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1. 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是¥1688909547.78元；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是¥1688909547.78元。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1688909547.78/1688909547.78*100%=100%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信息。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无闲置资产。
		成本管理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23687890.22/25362500=93.40% 控制率小于等于100%，得满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是¥2621775.09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是¥3485084.76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2621775.09/3485084.76*100%=75.23% 小于100%，得满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3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 2.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绩效管理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2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 2. 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财政部门； 3. 对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深入分析及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和解决办法。 4.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50	环境卫生计划	12	评估监测覆盖率	2	100%	100%	2		
				市政道路清洁度	1	垃圾每1000平方米少于10处	垃圾每1000平方米4-6处	1		
				机械化作业率	2	90%以上	100%	2		
				防滴漏定期一次性检查合格率（中心城区）	2	≥92%	98.61%	2		
				垃圾收集容器合格率	1	95%	100%	1		
				垃圾压缩站检查覆盖率	2	100%	100%	2		
				设计质量达标率	2	95%	100%	2		
		市容景观计划	8	公开出让工作群众投诉率	2	0	0	2		
				项目合格率	2	100%	100%	2		
				安全督导检查次数	2	每月1次	已完成每月1次的安全督导检查工 作	2		
		违法建设治理计划	2.6	惠及市民群众人数	1	100万人	189.80万人	0.6	偏差原因： 1. 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全市城管执法部门攻坚克难，2021年度超额32.67%完成年度违建治理任务。 2. 年初预期值设置低，执法工作有一定的随机性，很难做到准确预估，因此，惠及市民群众数比预估值有所偏出。 改进措施：加强调研，合理预估预期指标值。	
				白云山风景名胜区的违法建设案件查处率	2	95%	100%	2		
		燃气管理服务计划	6.4	重特大事故	2	0	0	2		
				气瓶标签审核录入、标签信息变更完成量	2	≥50万张	81.04万张	1.8	2021年已完成气瓶标签审核录入、标签信息变更共810421张。	
				完成规划文本编制	2	3	3	2		
				燃气质量检测报告	1	天然气和管道液化燃气30个气样报告，车用液化石油气80个气样报告，瓶装液化石油气160个气样报告，二甲醚专项检测42个气样报告，加臭剂专项检测47个报告。	通过第三方安全评价及属地监管，市局和燃气事务中心督导检查，每季度按要求对61家企业、145个场站、近300余个供应站点进行全覆盖检查，共检查620余次，排查安全隐患14000余宗。	0	工作方案调整，指标修改为对全市燃气设施进行全覆盖安全检查。	
				《燃气安全宣传手册》印制数量	1	4万册	23万册	0.6	年度指标值应为12万册，项目年度指标值已调整，部门未调整。	
				奖励单位、家庭、个人总数量	1	6000	0	0	该项目未获批准。	
生活垃圾处理率	2			100%	100%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垃圾综合治理计划	10	全年评估数量完成值	2	51600个(次)	51942	2
				有害垃圾分类收运率	2	100%	100%	2
				行政区覆盖率	2	100%	100%	2
				垃圾分类知晓率	2	95%	99.37%	2
		智慧城管计划	8	功能访问量	2	500(次)	500次	2
				数据共享与开放	2	新增总信息资源目录数(1个)	1	2
				信息系统年度业务量(件)	2	3650件以上	3944	2
				正常运行率	2	95%以上	98%	2
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5 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
<b>总分</b>	<b>100</b>					96.99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关键指标及指标值。